

保险公司偿付能力报告

(审计后)

长生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Great Wall Changsheng Life Insurance Co.,Ltd.

2022 年第 4 季度

目录

一、公司信息.....	3
二、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4
三、基本情况.....	5
四、主要指标.....	11
五、风险管理能力	14
六、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	19
七、重大事项.....	24
八、管理层的讨论与分析	26
九、实际资本.....	28
十、最低资本.....	32

一、公司信息

公司名称（中文）：	长生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英文）：	Great Wall Changsheng Life Insurance Co.,Ltd.
法定代表人：	杨国兵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688 号 501-505、509-510 室
注册资本：	21.67 亿元人民币
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号：	L20251VSH
开业时间：	2003 年 9 月
业务范围与经营区域：	在上海市行政辖区内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报告联系人姓名：	刘宇
办公室电话：	021-38999950
移动电话：	13811071153
传真号码：	021-62470739
电子信箱：	liuyu@gwcslife.com

二、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本报告已经通过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合规，并对我们的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1. 各位董事对季度报告的投票情况

董事姓名	赞同	否决	弃权
杨国兵	√		
木村稔	√		
市场浩司	√		
沈逸波	√		
周丽萍	√		
张耀琨	√		
合计	√		

填表说明：按董事审议意见在相应空格中打“√”。

2. 是否有董事无法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合规性或对此存在异议？（是□ 否■）

三、基本情况

(一) 股权结构和股东，以及变动情况

1. 股权结构（单位：万股或万元）

股权类别	期初		期末		公积金转增及分配股票股利	股权转让	股份或出	
	资 额	占 比 (%)	股 东 增 资	资 额			资 额	占 比 (%)
国有股	151,700	70%	—	—	—	—	151,700	70%
社团法人股	—	—	—	—	—	—	—	—
外资股	65,000	30%	—	—	—	—	65,000	30%
自然股	—	—	—	—	—	—	—	—
其他	—	—	—	—	—	—	—	—
合计	216,700	100%	—	—	—	—	216,700	100%

填表说明：（1）股份有限公司在本表栏目中填列股份数量（单位：股）、非股份有限公司在本表栏目中填列股权数额（单位：万元）；（2）国家股是指有权代表国家投资的机构或部门向保险公司出资形成或依法定程序取得的股权，在保险公司股权登记上记名为该机构或部门持有的股权；国有法人股是指具有法人资格的国有企业、事业及其他单位以其依法占用的法人资产向独立于自己的保险公司出资形成或依法定程序取得的股权，在保险公司股权登记上记名为该国有企业或事业及其他单位持有的股权。

2. 前十大股东（按照股东年末所持股份比例降序填列，单位：万股或万元）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季度内持股数量或出资额变化	季度末持股数量或出资额	季度末持股比例	股份状态	其他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	—	110,500	51%	正常	后续加入
日本生命保险相互会社	外资	—	65,000	30%	正常	发起人
长城国富置业有限公司	国有	—	41,200	19%	正常	后续加入
合计	——	—	216,700	100%		—
股东关联方关系的说明		长城国富置业有限公司为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				

填表说明：股东性质填列“国有”、“外资”、“自然人”等。股份状态包括正常、被冻结、被质押等。

注：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被冻结占总股本 1.945%的股权，长城国富置业有限公司被冻结占总股本 0.725%的股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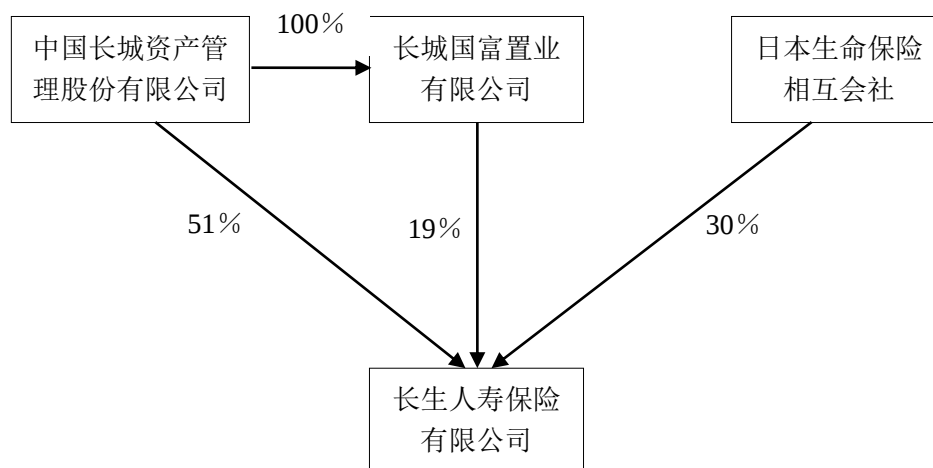
3.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是否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是□ 否■)

4. 报告期内股权转让情况（按转让时间的先后顺序填列，不包括已上市流通股份转让）

报告期内是否有股权转让情况？ (是□ 否■)

5. 实际控制人



(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信息

1. 董事、监事及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 董事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共有 6 位董事。

杨国兵：杨先生于 1965 年 11 月出生，现年 57 岁，2021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任职批准文号：沪银保监复[2021]33 号。杨先生 1998 年毕业于北京大学货币银行学专业，高级经济师。1984 年 7 月进入中国人民银行江西省分行工作，1985 年 3 月进入中国工商银行江西省分行工作，历任科员、资产保全部副科长、保全处业务科科长、债权管理科科长等职，期间还先后担任南昌民德城市信用社副主任、董事、副董事长等职。2000 年 8 月至 2018 年 11 月在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先后任资金财务部、投资银行部、证券业务部高级副经理，南昌办事处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北京办事处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股权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总裁助理等职。期间还先后担任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华融致远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2018 年 11 月加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木村稔：木村先生于 1967 年 6 月出生，现年 55 岁，2022 年 9 月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

号：沪银保监复[2022]423号。木村先生1990年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法学专业，本科学历。1990年4月进入日本生命保险相互会社工作，历任国际企划部员工、国际投资部主任、课长代理、日生资产管理株式会社经营企划室长、广报室长、运用企划部长、法人企划部担当部长、资金运用企划部长、日本生命保险相互会社独立帐户资金运用部长、资金证券部长、国际业务部长、执行董事、亚美欧三洲总管，兼任多个部门审议役。现任日本生命保险相互会社常务执行董事兼海外企划事业部审议役。

市场浩司：市场先生于1970年7月出生，现年52岁，2022年9月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沪银保监复[2022]440号。市场先生1993年毕业于日本同志社大学法学专业，本科学历。1993年4月进入日本生命保险相互会社工作，历任亚洲事业室主任、海外保险事业室主任、国际保险事业组调查役、国际保险事业课长、印度信实人寿高级副总裁、国际业务部和海外保险事业部担当课长等。现任日本生命保险相互会社海外保险事业部部长。

沈逸波：沈先生1966年3月出生，现年57岁，2009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保监国际[2009]1367号；2015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5]1093号；2018年1月起兼任本公司合规负责人，任职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8]71号。沈先生1991年毕业于上海师范大学中国古代史专业，获得硕士学位，1993年进入农行浦东分行工作，历任农行上海市分行办公室副主任科员、五角场支行行长助理、副行长等职，2000年进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现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办事处工作，历任上海办事处债权管理部处长、资产经营部处长、上海办事处副总经理等职。2009年1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2009年12月至2015年9月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3月至2016年2月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5年9月至2015年11月担任本公司临时负责人，2019年12月至2023年3月兼任本公司首席风险官。

周丽萍：周女士1971年8月出生，现年51岁，2019年7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沪银保监复[2019]461号；2019年8月起担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批准文号：沪银保监复[2019]597号。周女士2014年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与美国纽约理工学院工商管理专业，获得硕士学位，拥有中级会计师技术职称，1991年进入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普陀支行工作，历任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普陀支行营业所科员、副主任等职；2000年进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现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资金财务部科长、处长助理等职；2007年进入上海长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资金财务部高级副经理、高级经理等职；2012年进入长城国富置业有限公司工作，任资金财务部高级经理；2019年1月至8月担任本公司临时财务负责人。

张耀琨：张先生于1968年1月出生，现年54岁，2022年1月任本公司董事，任职批准文号：沪银保监复[2022]20号。张先生1999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高级经济师。2000年6月进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现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先后担任金桥金融咨询公司评估部业务主管、资产经营部业务主管、市场拓展部项目营销处副处长、市场拓展部研究发展处副处长、研发与市场拓展部市场开发二处副处长、投资开发处高级副经理、子公司（长生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证券信托工作组（第二重组工作组）高级经理、子公司（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副总裁、互联网金融子公司筹备组高级经理、机构协同部高级经理、机构协同部（专职董监事办公室）公司治理处高级经理、公司管理部综合处高级经理等，现任中国长城

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部高级经理。

2) 监事基本情况

本公司未设监事会。

3) 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宫川和久：宫川先生 1969 年 12 月出生，现年 53 岁，2017 年 9 月起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7]1091 号；2018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审计责任人，任职批准文号：银保监许可[2018]432 号。宫川先生 1993 年 3 月毕业于神戸大学经营学专业，1993 年 4 月进入日本生命保险相互会社工作，历任东海财务部主任、证券管理部课长辅佐、运用风险管理室课长、财务审查部课长、团体年金部课长、团体年金部团体年金资产管理部长等职；2018 年 3 月至 2019 年 5 月担任本公司首席风险官。

郑洲：郑先生 1973 年 11 月出生，现年 49 岁，2018 年 6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批准文号：银保监许可[2018]434 号；2020 年 9 月起兼任公司法律责任人。郑先生 1996 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材料学院，获得金属材料、工业管理工程双学士学位；2002 年获得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硕士研究生学历。郑先生拥有工程师职称，持有注册会计师、法律职业资格证书。郑先生 2003 年起进入广电日生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长生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前身）工作，先后担任公司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合规负责人、审计责任人、首席风险官、首席投资官等职。

周捷：周先生 1972 年 7 月出生，现年 50 岁，2016 年 2 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6]70 号。周先生 1996 年毕业于黑龙江大学计算机专业，获学士学位，同年进入中国农业银行黑龙江省分行科技部工作，2000 年进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现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办事处工作，历任哈尔滨办事处资金财务部主任科员、综合管理部副高级经理等职。2009 年 11 月进入本公司工作，历任信息技术部副总经理、江苏分公司临时负责人、中介业务总部总经理等职，曾兼任本公司办公室主任、银保业务总部总经理等职。

吕志东：吕先生 1980 年 11 月出生，现年 42 岁，2022 年 8 月起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任职批准文号：沪银保监复〔2022〕304 号；2023 年 2 月起兼任公司首席投资官。吕先生 2005 年毕业于复旦大学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2005 年 7 月进入公司工作，历任精算部助理总经理、营运中心副总经理、经营企划室常务副总经理（部门总经理级）等职。2015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总部战略市场部总经理。

何惠莉：何女士 1976 年出生，2023 年 3 月起担任公司总精算师，任职批准文号：沪银保监复[2023]111 号；2023 年 3 月起兼任公司首席风险官。何女士 1998 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保险精算专业，具有北美精算师资格。先后在太平洋安泰人寿、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民生人寿等公司任职，2023 年 1 月进入本公司工作。

2.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更换情况

2023 年一季度董事和高管有变更：离任董事齐银庚，新任总精算师何惠莉。

3. 董事、监事和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1) 各个薪酬区间内的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数量：

薪酬区间	董事人数	监事人数	高管人数
1000 万元以上	0	0	0
500 万元-1000 万元	0	0	0
100 万元-500 万元	1	0	3
50 万元-100 万	1	0	2
50 万元以下	0	0	0
合计	2	0	5

填表说明：非货币化薪酬按市场价值或公允价值估值，并与货币薪酬合并，作为薪酬区间划分依据。

注：1. 2022 年度和 2021 年度实际绩效薪酬尚未结算，此处绩效薪酬数据为 2020 年实发绩效薪酬；当年度新任高管的，使用目标绩效薪酬数据。

2. 对于任职时间不满 1 年的情形，使用年化薪酬数据；

3. 同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计入董事人数。

2) 报告期的最高年度薪酬为：171 万元（其中绩效薪酬数据为 2020 年实发绩效薪酬）

3) 是否有以股票期权的形式支付薪酬的情况？（是□ 否■）

4) 是否有与盈利挂钩的奖励计划支付？（是□ 否■）

(三)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信息

报告期末是否有子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是□ 否■）

(四) 报告期内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 报告期内保险公司是否受到金融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 报告期间我司嘉兴中心支公司受到银保监会嘉兴监管分局行政处罚。

处罚种类：罚款

处罚金额：人民币 10 万元

违规事实：编制或者提供虚假报告、报表、文件、资料。长生人寿海盐营销服务部（筹）工作人员在租赁营业场所时签订了阴阳合同，除向监管部门报审的阳合同外，还签署了阴合同。

上述违法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八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

2.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受到金融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我司董事、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受到金融监管部门（即保监会、银监会和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人民银行及其各级分行）和其他政府部门所作出的行政处罚。

3. 报告期内保险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移交司法机关的违法行为？

-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我司董事、总公司部门级别及以上管理人员和省级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已移交或需移交司法机关的违法行为。

4. 报告期内是否有被金融监管部门采取的监管措施？

- 本报告期内无被金融监管部门采取的监管措施。

四、主要指标

（一）偿付能力充足率指标

单位：万元

行次	指标	本季度数	上季度可比数	下季度预测
1	认可资产	1,051,325	1,020,312	987,834
2	认可负债	923,585	886,944	865,028
3	实际资本	127,740	133,368	122,806
3.1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	108,495	111,733	104,507
3.2	核心二级资本	-	591	-
3.3	附属一级资本	16,820	21,043	16,396
3.4	附属二级资本	2,425	-	1,903
4	最低资本	101,845	110,020	111,086
4.1	其中：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101,703	109,867	110,932
4.1.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44,078	42,898	42,593
4.1.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	890	887	890
4.1.3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	66,186	77,392	78,626
4.1.4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	32,160	30,917	30,975
4.1.5	风险分散效应	38,160	38,578	38,624
4.1.6	特定类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3,450	3,648	3,529
4.2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142	153	155
4.3	附加资本	-	-	-
5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6,650	2,305	-6,579
6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06.5%	102.1%	94.1%
7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25,894	23,347	11,720
8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25.4%	121.2%	110.6%

（二）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单位：万元

指标名称	本季度数	上季度数
年度净现金流	-18,156	-31,946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	47.7%	18.0%

未来三个月流动性覆盖率	本季度末			上季度末		
	基本情景	必测压力情景	自测压力情景	基本情景	必测压力情景	自测压力情景
整体流动性覆盖率	122.7%	300.0%	378.5%	135.5%	353.0%	463.3%
不考虑资产变现的流动性覆盖率	-	89.9%	122.6%	-	89.8%	135.1%

未来十二个月流动性覆盖率	本季度末			上季度末		
	基本情景	必测压力情景	自测压力情景	基本情景	必测压力情景	自测压力情景
整体流动性覆盖率	111.6%	152.8%	200.2%	145.2%	168.7%	238.2%
不考虑资产变现的流动性覆盖率	-	78.9%	111.3%	-	92.4%	144.7%

（三）流动性监测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季度数	上季度可比数
年度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3,152	15,442
年度综合退保率	22.23%	16.16%
年度分红账户业务净现金流	5,432	5,190
年度万能账户业务净现金流	-16,374	-16,994
规模保费同比增速	32.65%	43.16%
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占比	2.99%	1.59%
季均融资杠杆比例	0.00%	0.00%
AA级（含）以下境内固定收益类资产占比	2.59%	2.56%
持股比例大于5%的上市股票投资占比	0.00%	0.00%
应收款项占比	2.34%	2.02%
持有关联方资产占比	0.00%	0.00%

（四）主要经营指标

指标名称	单位：万元	
	本季度数	本年累计数
保险业务收入	63,538	318,531
净利润	-10,992	-15,827
总资产	1,004,370	1,004,370
净资产	72,725	72,725
保险合同负债	840,445	840,445
基本每股收益	-	-
净资产收益率	-13.66%	-18.87%
总资产收益率	-1.09%	-1.60%
投资收益率	0.12%	3.69%
综合投资收益率	-0.40%	2.94%

五、风险管理能力

（一）公司信息

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12号：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要求与评估》第五条、第六条关于公司分类标准的规定，公司属于II类保险公司。具体信息如下：公司成立于2003年9月，2022会计年度的签单保费为118,676万元。2022年度末公司总资产1,004,370万元，目前共开设了六家省级公司，一家虚拟分公司（上海营运中心）。

（二）监管部门最近一次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评估的结果

公司最近一次接受监管部门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评估（SARMRA）在2022年，2022年末评估结果尚未发布。公司上一次接受监管部门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评估（SARMRA）在2017年。SARMRA得分为81.49分。其中，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16.02分，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8.09分，保险风险管理8.44分，市场风险管理8.17分，信用风险管理8.31分，操作风险管理8.08分，战略风险管理7.14分，声誉风险管理8.82分，流动性风险管理8.41分。

（三）风险管理进展情况

1. 风险管理制度的建设和完善

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的通知》（保监发〔2021〕52号）等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16年起公司确定了以《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办法》为总纲，七类风险管理办法为基础，各子类风险实施细则为补充的风险管理制度架构，建立起了较完整的风险管理制度体系框架。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风险合规、财务会计、产品精算、销售管理、运营管理、公司治理、资产管理、行政人事等方面现行有效内部规章制度共四百余项，制度进一步健全完善。

本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长生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偿付能力管理办法》，建立了《长生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偿付能力报告管理办法》，有效落实报送部门的主办责任、协办责任和岗位责任，确保偿付能力报告报送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全面符合监管要求和公司分析要求。

公司信息技术管理方面，信息技术部修订了《长生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常规外包人员管理细则》，增加了《入场确认函》和外包人力费用标准调整的操作标准及流程的相关规定，进一步加强了公司外包人员的管理。

2. 管理流程的梳理与优化

公司风险管理组织机制有序运转，积极履行相应风险管理职责。根据各项监管规定和公司管理需要，各部门、各机构根据工作职能持续推进管理流程梳理与优化，各项工作均按照既定计划开展。

报告期内，基于目前的风险偏好体系，公司对各项风险限额指标进行监测。对于重要风险进行压力测试，形成报告提交管理层。根据2022年三季度上海银保监局现场对于公司资产负债全面

检查所发现的问题，公司开展了相应的整改工作。

客户风险等级划分方面，公司根据新业务开展情况，评估并调整了客户风险等级划分系统划分逻辑，在赠险业务上线前，将 0 保费客户纳入了客户风险等级划分的范围，进一步完善了客户风险等级划分工作。

高风险客户管控方面，发布了《高风险客户尽职调查表》和《高风险客户审批表》，公司个险核保、保全配套也设置了对应的业务流程，以强化高风险客户尽职调查和提高高风险客户审批层级。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公司建立并逐步完善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专业委员会经授权负责相关职能、管理层直接领导、风险管理部统筹协调、内部审计部监督检查、业务单位负首要责任，分工明确、路线清晰、相互协作、高效执行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公司各管理层级按照风险管理制度要求，积极履行三道防线管理职能，相关工作有序开展，制度执行有效。

（四）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自评估

根据《关于印发<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II）>的通知》（保监发〔2021〕52 号）等监管要求，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风险管理能力，公司已于三季度完成 2022 年偿付能力风险管理情况自评估工作，进一步梳理公司偿付能力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和管理流程。自评估结果已在 2022 年三季度报告中披露。

自评估工作由风险管理部牵头，各部门配合，对偿付能力风险管理能力进行评估，同时考虑风险偏好执行情况、关键风险指标执行情况、损失事件发生情况等。本次自评估结果如下：

1. 风险管理基础与环境

制度健全性主要扣分点：

公司缺乏监事会相应制度。

遵循有效性主要扣分点：

(1) 公司尚未设立监事会。

(2) 已将 SARMRA 评分作为高级管理人员和涉及部门的考核中，但尚未细分至制度健全性及遵循有效性。

2. 风险管理目标与工具

制度健全性主要扣分点：

(1) 尚未制定规范健全的资本规划管理制度体系，未明确资本管理与资本规划出现重大不一致的划分标准。

(2) 数据管理指引中缺少具体的执行细则，明确各类数据的检核机制。

遵循有效性主要扣分点：

- (1) 对于资本规划的考核待进一步加强。
- (2) 数据的一致性、完整性的检核尚有不足。
- (3) 对于部分风险限额超限指标，后续工作的留痕不足。

3. 保险风险管理

制度健全性主要扣分点：

- (1) 产品开发管理制度中对于市场调研的规定不够细致。
- (2) 在售产品的销售情况、现金流、资本占用、利润的评估方法和频次需进一步细化。

遵循有效性主要扣分点：

- (1) 新产品开发可行性分析报告中对于消费者需要以及市场调研不足。
- (2) 在售产品管理和分析不足。
- (3) 需进一步针对保险风险的管理情况，向高级管理层进行专项汇报。

4. 市场风险管理

制度健全性主要扣分点：

- (1) 市场风险限额管理制度中关于风险限额设定的规定有待细化。
- (2) 尚待进一步完善投资资产穿透制度，明确资产穿透的具体工作流程以及审核流程。

遵循有效性主要扣分点：

- (1) 有待进一步加强通过在险价值的方法对市场风险进行分析，有效使用利率管理工具。
- (2) 个别投资资产未穿透至底层交易对手。
- (3) 对委托投资业务受托方的主动管理需要加强。
- (4) 针对市场风险的管理情况，向高级管理层进行专项汇报需要加强。

5. 信用风险管理

制度健全性主要扣分点：

- (1) 尚待进一步完善投资资产穿透制度，明确资产穿透的具体工作流程以及审核流程。
- (2) 信用风险限额管理制度中关于风险限额设定的规定有待细化。
- (3) 应收款项的考核管理制度不足。

遵循有效性主要扣分点：

- (1) 对于应收款项的考核不足，催收管理需要加强。
- (2) 对于投资资产穿透分析的有效性尚待加强。
- (3) 信用风险总体限额的设定方法待进一步细化，并通过恰当的方法对限额进行细分。

(4) 需进一步针对信用风险的管理情况，向高级管理层进行专项汇报。

6. 操作风险管理

制度健全性主要扣分点：

(1) 新业务、新产品上线、公司管理流程或体系有重大变化时开展针对性操作风险识别与评估的制度需要进一步细化。

(2) 销售管理的相关制度以及内部操作流程需要进一步完善。

遵循有效性主要扣分点：

(1) 需进一步加强新业务、新产品上线时的操作风险识别与评估。

(2) 总公司和分支机构人员尚未实现有效轮岗。

(3) 待进一步加强操作风险自评估与内部控制管理的协同。

(4) 需进一步针对操作风险的管理情况，向高级管理层进行专项汇报。

7. 战略风险管理

制度健全性主要扣分点：

(1) 业务战略及投资战略管理的细则待进一步明确。

遵循有效性主要扣分点：

(1) 推出新产品、新业务以及开发新渠道时，对于风险管理能力和市场环境的分析不足。

(2) 需进一步针对战略风险的管理情况，向高级管理层进行专项汇报。

8. 声誉风险管理

制度健全性主要扣分点：

(1) 声誉风险应对处置细则需进一步明确。

遵循有效性主要扣分点：

(1) 待进一步开展针对声誉风险的审计工作。

(2) 声誉风险与其他大类风险及诉讼风险间的联动分析需要加强。

(3) 需进一步针对声誉风险的管理情况，向高级管理层进行专项汇报。

9. 流动性风险管理

制度健全性主要扣分点：

(1) 流动性风险的考核和问责的制度不足。

(2) 需进一步建立防范其他风险向流动性风险的转化与传递的工作流程。

遵循有效性主要扣分点：

- (1) 对流动性风险管理的考核和问责不足。
- (2) 尚未建立与公司实际情况相适应的信息系统，支持流动性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
- (3) 需进一步加强新产品开发阶段的流动性风险评估。

六、风险综合评级（分类监管）

（一） 风险综合评级信息

- 公司 2022 年度第三季度风险综合评级为 B 类。
- 公司 2022 年度第四季度风险综合评级为 C 类。公司目前正处于股权转让阶段，受此消息的影响，公司从机构到总部层面的员工稳定性均出现了不同程度的波动，员工稳定性下降对公司运营也造成了一定的影响，从而部分操作风险指标有所下降，最终触发风险综合评级下降。上海银保监局针对我司风险综合评级下降的情况下发了《风险综合评级通报》，要求我司进行相关整改。
- 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公司采取积极措施努力提升风险综合评级指标，公司已制定相关计划合理配置资源，提升团队专业性，突出价值导向，督促总分落实部门及岗位职责，强化正向激励，促进发展与风控管理，提升专业队伍的稳定性。在加强团队稳定性的同时，公司也加强了运营管理，提升保全、理赔时效，降低客户投诉等，以期尽早提升风险综合评级等级。

（二） 难以量化的四类风险自评估

1. 操作风险自评估

1) 风险的现状及变化

公司的操作风险从人员因素、内部流程、系统缺陷和外部事件四个方面进行管理。主要采取由各职能部门、业务单位直接负责，每季度提交部门风险管理工作报告、风险监测指标数据和风险损失事件报送等方式进行。

2) 评估方法及流程

季度操作风险评估工作主要是以各部门自查、定期或不定期上报风险损失事件、报送风险监测指标的方式开展。风险管理部汇总风险损失事件、风险监测指标，以 2022 年度操作风险识别评估暴露的风险点为指引，综合分析本季度的操作风险状况。

3) 操作风险事件及应对

2022 年四季度有一起操作风险事件，已完成整改，具体如下：

嘉兴中心支公司员工擅自签订房租合同问题，已完成整改：

2022 年 12 月 16 日，浙江分公司嘉兴中心支公司收到中国银保监会嘉兴监管分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嘉银保监罚决字〔2022〕15 号），嘉兴中心支公司因存在“编制或者提供虚假报告、报表、文件、资料”的违法行为被处罚，嘉兴监管分局对其处以人民币 10 万罚款；对董磊给予警告，并处以人民币 1 万罚款；对金蕾给予警告，并处以人民币 1 万罚款。具体因为 2020 年 8 月 17 日浙江分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与海盐汇金广场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租赁面积 257 平方，租赁单价 41 元/平方，2020 年 8 月 20 日时任嘉兴中心支公司组训金蕾未经公司授权，擅自以“长生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海盐分公司（筹）”名义与海盐汇金广场酒店签订了另一份房屋租赁合同，租赁面积 307 平方，租赁单价 35 元/平方，且未向浙江分公司报备。2020 年 8 月 20 日，长生人寿海盐营销服务部（筹）工作人员金蕾在租赁营业场所时签订了阴阳合同，除向监管部门报审的阳合同外，金蕾还签署了阴合同。后金蕾将阴阳合同一并移交至长生人寿嘉兴中支，嘉兴中支时任总经理董磊知悉后并未向浙江分公司或者监管部门报告情况，最终将阳合同向我分局报送，造成长生人寿嘉兴中支海盐营销服务部开业批复、金融许可证中的营业场所与实际营业场所不符。时任长生人寿嘉兴中支总经理董磊，未有效履行管理职责，是该违法违规行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海盐营销服务部工作人员金蕾作为阴阳合同签署的直接实施人，是该违法违规行为的直接责任人。

整改措施：一是金蕾与海盐汇金广场酒店有限公司签署《解除合同声明》，其未经授权签署的房屋租赁合同已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解除；二是浙江分公司与海盐汇金广场酒店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房屋租赁合同的补充声明》，明确原合同约定地址为海盐汇金租给公司的唯一地址；三是浙江分公司与海盐汇金广场酒店有限公司重新签署《房屋租赁合同》。四是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对相关责任人金蕾进行问责，予以撤职处理、不再聘用担任海盐营销服务部负责人，并处以扣发其全部职位津贴及全部业绩奖金的经济处罚。

4) 评估结果

经评估，公司 2022 年四季度操作风险保持在较低水平基本可控，无重大风险隐患。

2. 战略风险自评

1) 风险的现状及变化

为确保偿付能力，公司四季度阶段性的调整了销售策略，限制了终身寿险产品的销售。“一体三翼”新单标保完成 3,316 万元，完成年度目标 7%，比去年同期下降 65%。“一体三翼”四季度第 13 个月继续率达 90%，高于年度目标 10 个百分点，比去年同期上升 8 个百分点。

四季度各项业务渠道经营情况如下：

个险渠道新单标保完成 1,785 万元，同比增长 39%；第 13 个月继续率 90%，比去年同期提高 28 个百分点。

经代渠道受到限制终身寿险销售的影响，新单标保完成 42 万元，同比下降 99%；第 13 个月继续率 92%，比去年同期提高 7 个百分点。

网销渠道新单标保完成 205 万元，同比下降 86%；第 13 个月继续率 73%，比去年同期下降 2 个百分点。

银保渠道新单标保完成 1,283 万元，同比下降 57%；第 13 个月继续率 92%，比去年同期下降 1 个百分点。

2) 评估方法及流程

公司的经营计划主要涉及战略市场部及各业务部门，主要根据 2022 年第四季度公司业绩情况与 2022 年度战略经营目标的比对情况，评估公司战略计划实施执行情况与预期目标

是否存在偏差。

3) 评估结果

受公司偿付能力、监管文件等内外部环境的影响，公司四季度年度目标达成率不高，同比下降。

4) 风险应对措施

在战略计划实际执行过程中，公司把握政策审时度势，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各项业务在满足监管要求、优化保费结构、降低获取成本的前提下，总体业务发展基本没有偏离分析预判，公司的转型发展和保费结构受大环境影响，基本反应行业特点。后续公司计划采取的措施主要有：

1. 保持偿付能力稳定，避免引发监管风险。2023 年公司将在资产端、负债端、费用等方面进行全面管控，采取措施保偿付能力稳定，减缓偿付能力下降速度。价值业务方面，以缓解偿付能力下降速度为首要目标，确保单位新单标保利润和价值的同时，适当控制新单规模，持续优化产品结构。

2. 保持公司价值稳定，不出现重大风险。以稳定促发展，以提质促增效，稳定机构、队伍、业务和价值，继续深化业务模式和体制机制调整，做好必要风险防范管控，支持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确保不发生重大风险事件。

3. 考虑资本约束，有效平衡阶段目标。在业务发展的同时，兼顾公司资本实际情况，通过调整负债业务结构和资产配置策略，降低资本占用，做到公司发展速度、效益和价值的有效平衡。

4. 降本增效，资源向业务倾斜。公司基本延续 2022 年度各项费用政策和资源配置力度，压缩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推动风险资产处置，实现财务收支可控，积极支持业务发展。

3. 声誉风险自评

1) 风险的现状及变化

2022 年四季度，公司正面与中性舆情占比超 75%，体现我司当前面对的整体舆情环境仍相对健康正面。

在所有敏感舆情中，投诉指标披露、险企偿付能力指标披露以及监管对嘉兴中支处罚的报道占据 8 成以上。由于媒体在报道中普遍关注行业整体情况，对我司仅为提及或与其他公司并列，并未出现媒体集中关注我司一家或深入剖析我司经营管理情况的敏感稿件。因此，四季度发生的敏感舆情暂不构成声誉事件及重大声誉事件。未来，办公室将通过舆情监测系统持续关注舆情动态，确保出现声誉事件时能第一时间采取合适举措应对。

同时，四季度公司围绕产品获奖、消费者权益保护、科技赋能、河南大火应急预案等话题发布了一批正面通稿，整体扭转了 10 月初因投诉通报引发的舆情趋势，使我司四季度整体舆论环境呈现较为积极正面的态势。此外，因应年底行业盘点等相关事宜，本季度我司中性新闻占比也随之增加。

2) 评估方法及流程

办公室通过 7*17 小时人工舆情监测平台，第一时间获取公司敏感舆情信息。同时根据

《长生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办法》及《长生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办法细则》对舆情与声誉事件的分级分类标准，精准判定舆情属性，并采取对应的应对举措。

3) 评估结果

2022 年四季度，长生人寿未发生符合《长生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办法》及《长生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办法细则》中声誉事件分级标准的一般声誉事件与重大声誉事件。

4) 风险应对措施

四季度以来，办公室围绕全流程建设与常态化管理两大指导思想，开展了一系列声誉风险管理动作：

联合四川分公司开展声誉风险应急演练。本次演练以银保条线群体退保为台本，旨在综合考验公司办公行政条线、客服条线以及业务渠道面对突发事件的能力。本次演练中，四川分公司相关岗位同事体现出在短时间内快速完成采访应对与处置的能力，为我司声誉风险管理与声誉事件应急处置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开展百度搜索引擎敏感舆情稀释工作。除围绕四季度传播话题发布原创正面通稿外，办公室还借助 SEO 资源发布相关主题的变形稿件，有效控制百度端的负面舆情发酵空间。

围绕年度传播组织正面发声。2022 年四季度，办公室已围绕年度荣誉、科技成就开展了系列传播。后续办公室将围绕产品推广、新春互动等内容在公司自媒体矩阵积极组织正面发布与品牌推广活动，对外主动展现公司经营亮点与产品优势，在助力渠道开门红的同时，有效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与美誉度。

4. 流动性风险自评估

1) 风险的现状及变化

截至 2022 年四季度，本公司活期存款及货币类资管产品占比为 3.5%，较上季度上升 0.7%。基本情景下未来一个季度流动性覆盖率为 122.7%，压力情景下未来一个季度流动性覆盖率为 300%，主要流动性指标仍维持在相对较高的水平。之前年度销售的 5 年存续期产品在 2023 年一季度产生集中退保，金额约 15 亿元。2022 年 4 季度末公司持有 45 亿政府债券，这类资产变现相对容易，因此可以通过卖出这部分债券来缓解流动性压力。公司已制定流动性应对方案，计划出售部分流动性较好的债券资产以筹措资金，以应对集中退保对流动性产生的冲击。

2) 评估方法及流程

公司每月组织相关部门进行现金流压力测试，通过对净现金流、流动性覆盖率等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以及流动性风险偏好的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对流动性风险进行评估。

3) 评估结果

根据现金流预测以及流动性监测指标结果，之前年度销售的 5 年存续期产品在 2023 年一季度产生集中退保，金额 15 亿元，由于公司自 2017 年以来的业务转型较为成功，期缴传统型产品占比很高。截止 2022 年底，存量业务中保障型产品比重很大，这部分产品将会在 2023 年贡献大量的续期保费，再考虑到公司此后有大量的易于变现的长期政府债，因此足以应付集中退保对流动性产生的冲击。公司在压力情景下未来一个季度流动性覆盖率为 300%，未来一年流动性覆盖率为 152.8%，流动性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4) 风险应对措施

公司密切关注各投资账户的流动性风险。遵照公司《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及其专项应急预案的要求，明确相关部门在流动性风险管理的职责分工，每季度对于全年净现金进行滚动预测，根据预测结果预留足够的资金，确保能够支付集中退保。

七、重大事项

(一) 分支机构开设

- 2022 年四季度没有新获批筹或开业的省级分支机构。

(二) 重大再保险合同

- 本报告期内未签订重大再保险分入合同。
- 截至本季度末，公司共签订五份重大再保险分出合同。

单位：万元

分入人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汉诺威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国再保险公司北京分公司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险种类型	意外伤害保险； 医疗保险 两全保险	疾病保险； 两全保险	医疗保险	定期寿险	终身寿险
分出保费	43.49	841.66	96.86	112.93	31,014.94
保险责任	意外身故及伤残责任； 身故及全残责任； 交通意外身故及全残责任； 关爱一生护理责任； 境外旅行意外身故及伤残责任	重大疾病责任； 身故及全残责任（包含终末期疾病）； 中症疾病责任； 轻症疾病责任； 特定疾病责任； 投保人豁免责任； 被保险人豁免责任	重大疾病责任； 医疗责任	身故，高残，猝死关爱责任； 航空意外身故责任； 水陆公共交通意外身故责任； 法定节假日非营运乘用车意外身故责任	身故及高残责任
摊回赔款	3.00	914.88	70.99	-	-
再保险合同类型	混合再保险合同	成数再保险合同	成数再保险合同	成数再保险合同	成数共保再保险合同
合同期间	自 2012-10-1 至终止日期不限定	自 2011-7-19 至终止日期不限定	自 2019-4-26 至终止日期不限定	自 2021-11-11 至终止日期不限定	自 2022-12-31 至终止日期不限定
分入方的关联关系	无	无	无	无	无
期末分出保额	4,303,231	2,878,575	2,393,580	2,876,758	127,559

（三）重大赔付事项

- 表一：本报告期内退保率居前三位的产品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报告期 退保率	报告期 退保金	年度累计 退保率	年度累计 退保金	产品 类型	销售 渠道
长生鑫运五号年金保险	20.64%	21,974	46.87%	49,887	人寿保险	银保
长生福享年年五号年金保险	13.31%	31,767	32.57%	77,761	人寿保险	银保
长生鑫得利五号年金保险（万能型）	11.81%	430	47.64%	1,736	人寿保险	电子商务

- 表二：本报告期内退保金额居前三位的产品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报告期 退保率	报告期 退保金	年度累计 退保率	年度累计 退保金	产品 类型	销售 渠道
长生鑫运五号年金保险	20.64%	21,974	46.87%	49,887	人寿保险	银保
长生福享年年五号年金保险	13.31%	31,767	32.57%	77,761	人寿保险	银保
长生鑫得益五号年金保险（万能型）	4.21%	3,142	90.76%	67,796	人寿保险	银保

（四）重大投资行为

-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投资行为。

（五）重大投资损失

-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投资损失。

（六）重大融资事项

-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融资事项。

（七）重大关联交易

-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八）重大担保事项

-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已经履行的重大担保合同。
- 偿付能力报告日不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合同。

（九）其他重大事项

- 本报告期内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重大事项。

八、管理层的讨论与分析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季度末公司的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6,650 万元，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25,894 万元；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06.5%，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25.4%。今年以来，受负债端业务销售以及投资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偿付能力压力较大。公司已采取多项措施维持偿付能力充足。资产端，公司进一步增配长期利率债，降低资产负债期限错配，提升偿付能力充足率。负债端，限制资本占用高的终身寿险产品销售，并通过分出业务转移保险风险和市场风险，降低偿付能力占用，进而维持偿付能力充足性。

(二) 季度间偿付能力变动与分析

本季度末公司的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06.5%，较上季度末结果上升 4.4 个百分点，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25.4%，较上季度上升 4.2 个百分点。负债端方面，公司 2022 年四季度严控资本占用较高的终身寿险产品的销售，在经代渠道停止销售终身寿险产品，新业务销售对偿付能力的占用得到了一定的控制。资产端方面，2022 年 11 月，利率水平在短期内大幅度蹿升，受此影响，公司可供出售类债券资产的账面价值下降较大；此外，受审计调整影响，资产减值增加 0.8 亿元，影响了偿付能力状况。为有效管理偿付能力，公司在 2022 年四季度采取了多项措施，资产端方面，公司卖出了资本占用较高的权益资产，并进一步增配了 8 亿元的长期利率债；负债端方面，公司与中再签订了共保合同，将部分资本占用较大的终身寿险产品分出，提升了偿付能力。

(三) 季度间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变动与分析

1. 流动性覆盖率

本季度末公司基本情景下流动性覆盖率（未来 12 个月）为 111.6%，较上季度结果下降 34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公司之前年度销售的 5 年存续期产品将会在 2023 年一季度集中到期，进而产生集中退保，金额约为 15 亿。这将会对公司流动性产生一定的冲击，公司计划在 2023 年一季度卖出部分流动性良好的债券资产，以应对集中退保，确保流动性充足。

2.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回溯不利偏差率

本季度实际经营活动净现金流-1.85 亿，高于上季度预测的-3.56 亿，差异 1.7 亿，回溯偏差率 47.7%。主要差异原因有：(1) 退保支出低于预期 2.2 亿；(2) 保费收入高于预期 4,352 万；(3) 佣金及手续费和业务管理费高于预期 4,903 万；(4) 其他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高于预期 8,838 万。

3. 净现金流

公司根据监管有关规定和要求，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并有效实施，防范可能引发流动性风险的重大事件，确保持续稳健经营。本年度累计至四季度，净现金流出 1.8 亿元。2021 年全年累计净现金流净流入金额为 2.38 亿元。2020 年全年累计净现金流为净流出 4.08 亿元。综合以上，公司过去两个会计年度及当年累计的净现金流中 2021 年净现金流金额为正数，满足监管三年不得

连续小于零的要求。

(四) 季度间风险综合评级变动与分析

根据监管部门通报的结果,公司四季度风险综合评级结果为 C,相比三季度评级 B 下降一级。评级下降主要原因是股权转让特殊时期公司员工稳定性出现波动,进而影响公司操作风险指标下降。公司已采取积极措施努力提升风险综合评级指标,制定相关计划合理配置资源来提高专业队伍的稳定性,同时加强运营管理,逐步提高风险管理能力。

九、实际资本

(一) 实际资本

单位：万元

行次	项目	本季度数	上季度可比数
1	核心一级资本	108,495	111,733
1.1	净资产	72,725	88,242
1.2	对净资产的调整额	35,770	23,492
1.2.1	各项非认可资产的账面价值	46,955	-1,284
1.2.2	长期股权投资的认可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	-	-
1.2.3	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增值	-	-
1.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1.2.5	对农业保险提取的大灾风险准备金	-	-
1.2.6	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19,829	24,775
1.2.7	符合核心一级资本标准的负债类资本工具且按规定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金额	-	-
1.2.8	银保监会规定的其他调整项目	-31,015	-
2	核心二级资本	-	591
2.1	优先股	-	-
2.2	计入核心二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	591
2.3	其他核心二级资本	-	-
2.4	减：超限额应扣除的部分	-	-
3	附属一级资本	16,820	21,043
3.1	次级定期债务	-	-
3.2	资本补充债券	-	-
3.3	可转换次级债	-	-
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3.5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增值可计入附属一级资本的金额	-	-
3.6	计入附属一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16,820	21,043
3.7	其他附属一级资本	-	-
3.8	减：超限额应扣除的部分	-	-
4	附属二级资本	2,425	-
4.1	应急资本等其他附属二级资本	-	-
4.2	计入附属二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2,425	-
4.3	减：超限额应扣除的部分	-	-
5	实际资本合计	127,740	133,368

(二) 认可资产

单位：万元

行次	项目	期末			期初		
		财务报表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财务报表	非认可价值	认可价值
1	现金及流动性管理工具	30,056	-	30,056	16,270	-	16,270
1.1	库存现金	-	-	-	-	-	-
1.2	活期存款	30,056	-	30,056	13,966	-	13,966
1.3	流动性管理工具	-	-	-	2,304	-	2,304
2	投资资产	888,284	-	888,284	924,475	-	924,475
2.1	定期存款	45,340	-	45,340	46,040	-	46,040
2.2	协议存款	18,000	-	18,000	18,000	-	18,000
2.3	政府债券	454,445	-	454,445	387,489	-	387,489
2.4	金融债券	2,430	-	2,430	7,457	-	7,457
2.5	企业债券	73,847	-	73,847	127,077	-	127,077
2.6	公司债券	-	-	-	-	-	-
2.7	权益投资	53,757	-	53,757	72,694	-	72,694
2.8	资产证券化产品	-	-	-	-	-	-
2.9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19,621	-	19,621	33,758	-	33,758
2.10	商业银行理财产品	-	-	-	-	-	-
2.11	信托计划	133,844	-	133,844	134,960	-	134,960
2.12	基础设施投资	87,000	-	87,000	97,000	-	97,000
2.13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2.1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2.15	其他投资资产	-	-	-	-	-	-
3	在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	-	-	-	-
4	再保险资产	7,341	-73,545	80,886	11,503	-2,825	14,328
4.1	应收分保准备金	1,101	-73,545	74,646	1,061	-2,825	3,886
4.2	应收分保账款	6,240	-	6,240	10,442	-	10,442
4.3	存出分保保证金	-	-	-	-	-	-
4.4	其他再保险资产	-	-	-	-	-	-
5	应收及预付款项	68,202	23,643	44,559	57,907	-	57,907
5.1	应收保费	17,257	-	17,257	10,198	-	10,198
5.2	应收利息	11,409	-	11,409	11,152	-	11,152
5.3	应收股利	-	-	-	-	-	-
5.4	预付赔款	-	-	-	-	-	-

5.5	存出保证金	-	-	-	-	-	-
5.6	保单质押贷款	13,633	-	13,633	10,229	-	10,229
5.7	其他应收和暂付款	25,904	23,643	2,261	26,327	-	26,327
6	固定资产	824	-	824	821	-	821
6.1	自用房屋	-	-	-	-	-	-
6.2	机器设备	615	-	615	596	-	596
6.3	交通运输设备	42	-	42	46	-	46
6.4	在建工程	-	-	-	-	-	-
6.5	办公家具	165	-	165	180	-	180
6.6	其他固定资产	2	-	2	-	-	-
7	土地使用权	-	-	-	-	-	-
8	独立账户资产	217	-	217	222	-	222
9	其他认可资产	9,446	2,947	6,499	10,398	4,109	6,289
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94	-	5,094	3,822	-	3,822
9.2	应急资本	-	-	-	-	-	-
9.3	其他	4,353	2,947	1,406	6,576	4,109	2,467
10	合计	1,004,370	-46,955	1,051,325	1,021,596	1,284	1,020,312

(三) 认可负债

单位：万元

行次	项目	本季度数		上季度可比数	
		财务报表负债	认可负债	财务报表负债	认可负债
1	准备金负债	840,445	801,371	838,411	792,001
1.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29,440	790,366	827,629	781,220
1.1.1	寿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827,583	788,509	825,083	778,674
1.1.2	非寿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857	1,857	2,546	2,546
1.2	未决赔款责任准备金	11,006	11,006	10,782	10,782
1.2.1	其中：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3,320	3,320	3,761	3,761
2	金融负债	70,542	70,542	73,010	73,010
2.1	卖出回购证券	-	-	-	-
2.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70,542	70,542	73,010	73,010
2.3	衍生金融负债	-	-	-	-
2.4	其他金融负债	-	-	-	-
3	应付及预收款项	20,440	51,455	21,711	21,711
3.1	应付保单红利	4,018	4,018	3,324	3,324
3.2	应付赔付款	4,420	4,420	4,028	4,028
3.3	预收保费	1,224	1,224	-1,874	-1,874
3.4	应付分保账款	3,928	34,943	6,209	6,209
3.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2,586	2,586	3,774	3,774
3.6	应付职工薪酬	617	617	32	32
3.7	应交税费	1,076	1,076	1,984	1,984
3.8	存入分保保证金	-	-	-	-
3.9	其他应付及预收款项	2,570	2,570	4,233	4,233
4	预计负债	-	-	-	-
5	独立账户负债	217	217	222	222
6	资本性负债	-	-	-	-
7	其他认可负债	-	-	-	-
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7.2	现金价值保证	-	-	-	-
7.3	所得税准备	-	-	-	-
8	认可负债合计	931,644	923,585	933,354	886,944

公司报告期间无非认可负债。

十、最低资本

单位：万元

行次	项目	本季度数	上季度可比数
1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101,703	109,867
1.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44,078	42,898
1.1.1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损失发生风险最低资本	32,359	31,900
1.1.2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退保风险最低资本	23,947	22,463
1.1.3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费用风险最低资本	5,794	5,901
1.1.4	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18,022	17,367
1.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890	887
1.2.1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保费及准备金风险最低资本	890	887
1.2.2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巨灾风险最低资本	-	-
1.2.3	非寿险业务保险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	-
1.3	市场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66,186	77,392
1.3.1	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最低资本	66,219	76,479
1.3.2	市场风险-权益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12,913	20,010
1.3.3	市场风险-房地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	-
1.3.4	市场风险-境外固定收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	-
1.3.5	市场风险-境外权益类资产价格风险最低资本	13,371	15,397
1.3.6	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最低资本	23	24
1.3.7	市场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26,341	34,519
1.4	信用风险-最低资本合计	32,160	30,917
1.4.1	信用风险-利差风险最低资本	3,050	5,316
1.4.2	信用风险-交易对手违约风险最低资本	31,262	29,157
1.4.3	信用风险-风险分散效应	2,152	3,555
1.5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38,160	38,579
1.6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应	3,450	3,648
1.6.1	损失吸收调整-不考虑上限	3,450	3,648
1.6.2	损失吸收效应调整上限	14,451	15,292
2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142	153
3	附加资本	-	-
3.1	逆周期附加资本	-	-
3.2	D-SII 附加资本	-	-
3.3	G-SII 附加资本	-	-
3.4	其他附加资本	-	-
4	最低资本	101,845	110,020